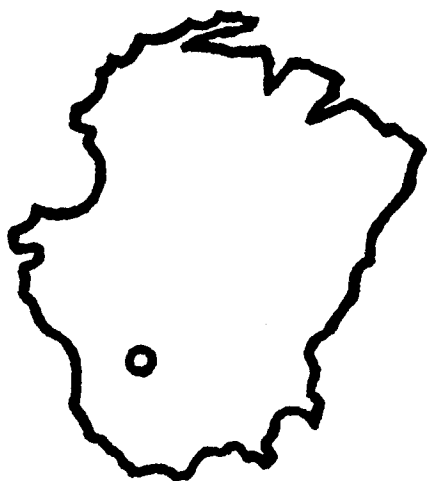


# 寿光县志

山东省寿光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

## 序 言 一

新编《寿光县志》正式出版了，这是寿光县在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科学研究方面取得的一项重大成果，是值得祝贺的事。

这部志书的初稿，我曾在工作之余粗略涉猎过，觉得它资料丰富、真实，正确地反映了寿光县的历史和现状，是一部很有价值的科学资料书。这些资料，地方党政领导用之，能鉴往知来，有利资政；科学工作者用之，有助于科学研究；企业家用之，能从中获得有用的信息；对文化教育及宣传工作者来说，是地情教育的好教材。我们这一代人及后世子孙，可以从中获知旧社会贫穷落后的状况，不忘前辈艰苦创业的历程，从而更加热爱家乡、热爱祖国，坚定承先启后、开拓前进的雄心壮志。

寿光县历史悠久，自汉代置县至今已有2000多年。在这片土地上，曾培育出公孙弘、王猛、徐干、任昉、贾思勰等历史名人。近代史上，这里是捻军血战清军的战场，辛亥革命的鲁东指挥中心，中国共产党早期的活动地区，巾帼英雄陈少敏的故乡。人民有光荣的革命传统。

寿光县地皆平原，有广阔的耕地、碱洼、滩涂和海域，有丰富的卤水、河沙和石油、天然气资源，对发展农业、渔业、畜牧业以及化学工业，都具有良好的条件。

自贯彻改革开放的政策以来，寿光经济有了长足发展。农、工、贸相互协调，形成比较合理的产业结构。1990年国民生产总值19亿元，财政收入1.46亿元，城乡储蓄余额6.9亿元，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

社会在进步，时代在前进，山河日新，前程似锦。全县人民应牢记“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的格言，脚踏实地，借鉴过去，把握现在，着眼未来，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把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推向新的阶段。

中共寿光县委书记

王伯祥

1991年9月10日

## 序 言 二

这部《寿光县志》，是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观点和方法，广征博采新的资料，整理编纂的我县第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全志纵述历史、横列百科，实事求是地记述了寿光县一个半世纪以来，特别是建国 40 年来的盛衰起伏和发展变化，是一部对外可作信息交流、对内可作地情教育的百科全书。它适逢其时地在全县经济腾飞的大好形势下出版发行，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编写地方史志，是我们中华民族特有的优良文化传统，素为我国史学界所关注。它开始于汉晋，成型于两宋，发展于元明，隆盛于清代，可谓历史悠久，源远流长。它之所以有这样韧而且长的生命力，是因为它具有“存史”、“资政”和“教化”的作用，既服务于当代，又惠及后世。历史学家称地方志为“博物之书”，能“补史之缺，参史之错，详史之略，续史之无”，古代政治家认为“治人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这些观点，都是很有道理的。

我县历史上，自明代至民国先后有七次编修县志，为我们保存了大量有价值的资料。不过，那时的志书编纂者多为封建文人，他们以唯心主义的观点，从维护封建统治制度出发，掺入了不少糟粕。这是历史局限性所使然，我们不应苛求古人。批判地继承历史文化，去其糟粕，取其精华，古为今用，是我们历史唯物主义者的一贯态度。

新中国建立以来，我们党和政府非常重视这一宝贵文化遗产的继承和发展，多次强调研究旧志书和编写新方志。1956 年，周恩来总理主持制定的“十二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中，把重编新方志列为重点项目之一。1958 年国务院地方志小组起草并下达了《新修方志体例草案》以后，全国各地广泛展开了地方志的研究和编修工作。我县于 1960 年曾编写出一部以十年建设伟大成就为主要内容的志稿。只因时间紧促，草次成章，未能定稿出版。“文化大革命”期间，地方志的编修工作被迫中断。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政治安定，经济繁荣，百废俱兴，盛世修志的任务，又被提到党和政府的议事日程。1980 年 4 月，胡乔木在中国史学会成立大会上提出，对地方志的研究和编修，要“大声疾呼，予以提倡”，并强调要用新的观点、新的材料、新的方法和体例，编写具有社会主义特色的地方志。1982 年 4 月，县人民政府根据上级部署，成立寿光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并组成专门班子，着手进行新县志的编修。先后经过拟定大纲、设计篇目、征集资料、编写长篇、试写初稿、总

纂加工、组织评审等步骤，九易寒暑，始完成此地方文献。这是参与编纂的同志付出艰苦劳动取得的一项科学成果。

本志在编写体例上，既继承了横排纵述的传统，又锐意创新、大胆地采取了大编结构的篇目设计；在较高层次上横分门类，在低层次上根据本县实际情况，宜横则横、宜纵则纵地展开叙述。这种记述方法，对反映一个门类在发展过程中的有机联系及其规律性，反映客观事物的整体性，从而体现新方志的科学性，可说是一项有益的探索。只是这种体例并非完美无缺，它距新方志应具有的科学性还有相当差距，仍有待于史志工作者在实践中继续研究、提高。是为序。

寿光县人民政府县长

马金忠

1991年9月10日

## 凡 例

1. 本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记述历史和现状。力求准确“存史”,以利“资政”和“教化”。

2. 本志资料来源于历史档案、口碑资料、实勘资料及可用的专业志书。广征博采,孤证不立,以期真实可靠。

3. 本志采用大编结构章节体。全志设历史大事、行政建置、地理环境、居民人口、国民经济、党政群团、军事、教科文卫、文物名胜、乡风民俗、人物、附录 12 编。历史大事编与附录编不设章节。卷首载县情概述,便于读者全方位了解寿光县情。

4. 本志记述内容,略古详今。上限起自记述需要,下限止于本志初稿完成。

5. 本志采用记、志、传、图、表、录 6 种表述方式,并适当地附以照片。

6. 本志历史大事记采用“双轨制”。大事年表,顺时记事;要事纪略,详述大事本末。并将旧志《大事记》载入附录,不加改编,让读者以新观点分析、鉴别。

7. 本志国民经济编,从突出地方特点考虑,将渔业、盐业、乡镇企业,与农业、工业、商业并列为章,交叉重复处,均加说明。

8. 本志文化部分选载的文学艺术创作,古人者多,今人者少,是因为古人作品精而难觅,今人作品由于印刷技术先进,不难查寻。旨在节省篇幅,无厚古薄今之意。

9. 本志各编有相对独立性而又互相联系,因记述因果关系的需要,难免出现个别情节上的重复。原则上力求“事可再现,文不重出”。

10. 本志人物立传标准,坚持“生人不立传、本籍人物为主、正面人物为主”三原则。次序按卒年排列。革命烈士名录以县民政局提供的资料为依据。

11. 本志所载各项数字,主要采自县统计局资料,部分数字是经过有关业务部门核实的统计资料。计量单位随叙事时间而定,不做统一换算。

12. 本志行文所称“建国前(后)”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日为时点;“解放前(后)”以 1948 年 4 月寿光县全境解放为时点。



中国共产党寿光县委员会



寿光县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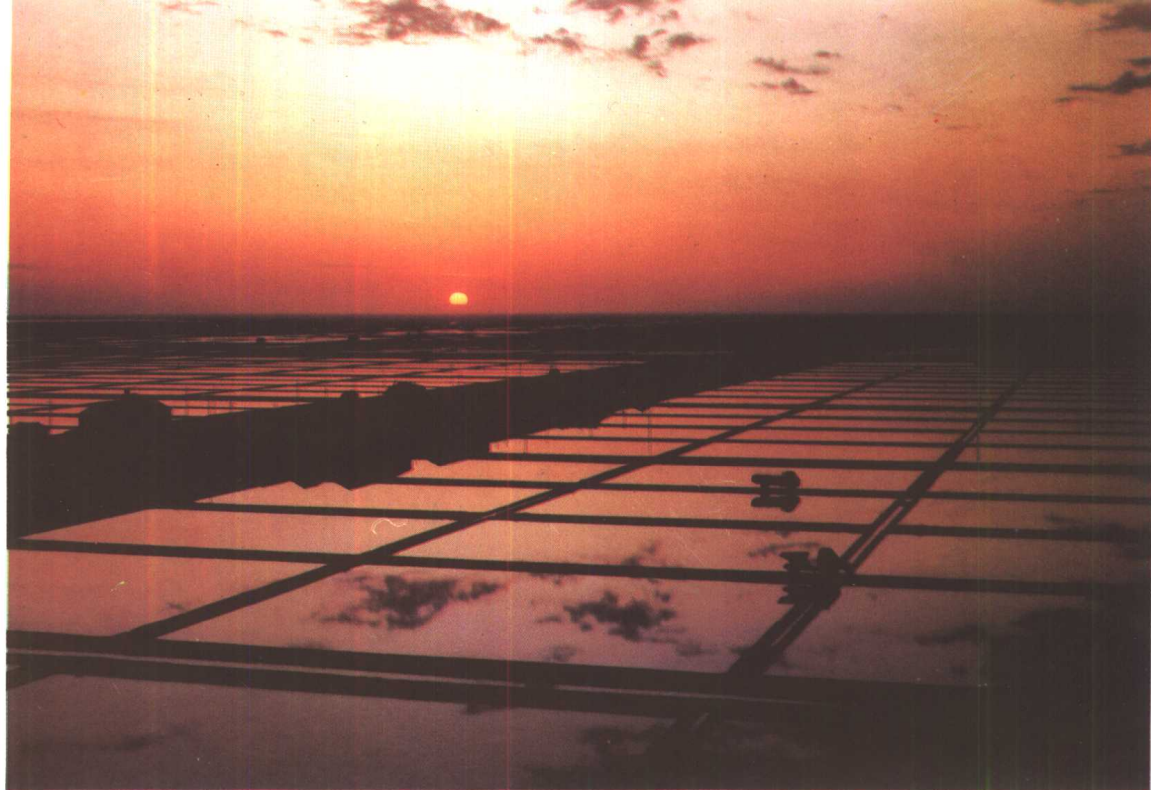


寿光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山东省寿光县委员会

盐田晨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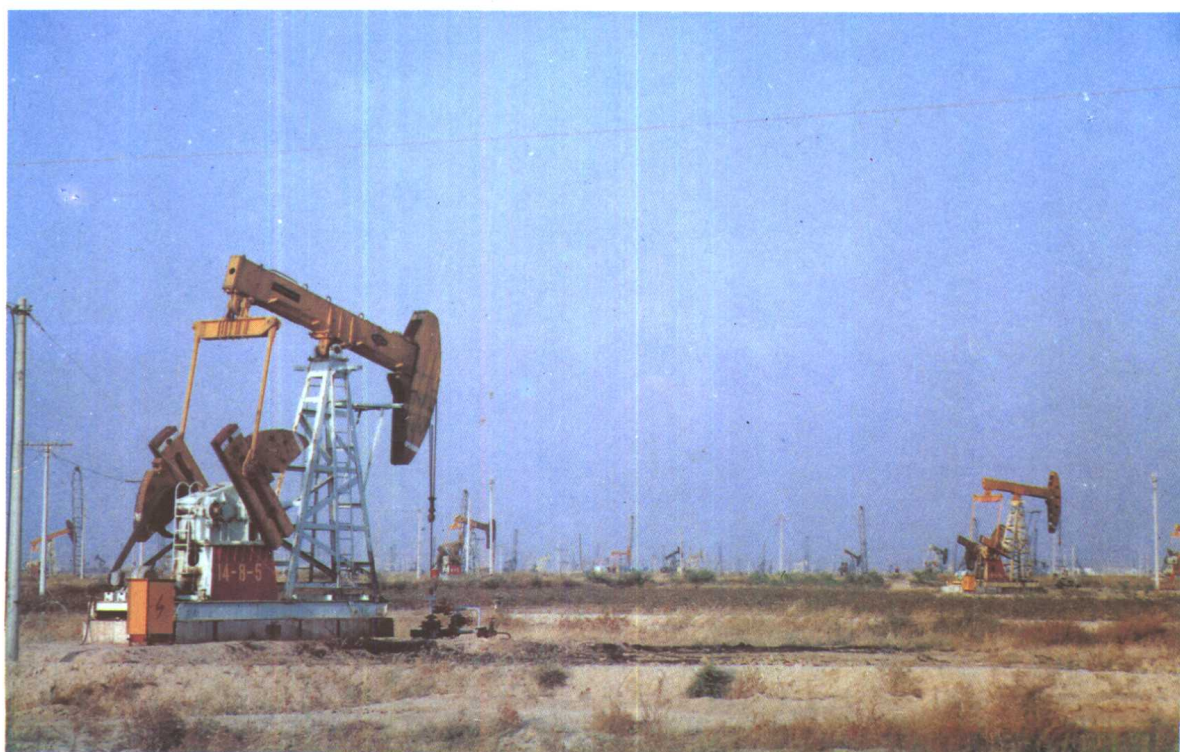
弥河风光



大家洼镇鸟瞰



羊角沟渔港夜景



清河油田

羊角沟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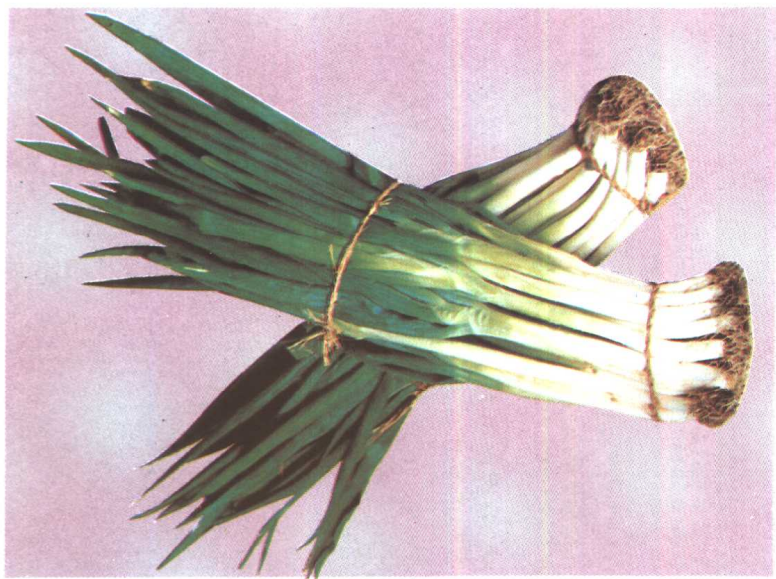


县城中心大街



县城淮高路段





寿葱 1 号



密刺黄瓜



独根红韭菜



蔬菜塑料大棚



灯笼红茄子



羊角椒



红星苹果



收获小麦



棉花丰收



香水梨



春蕾桃



梭子蟹

大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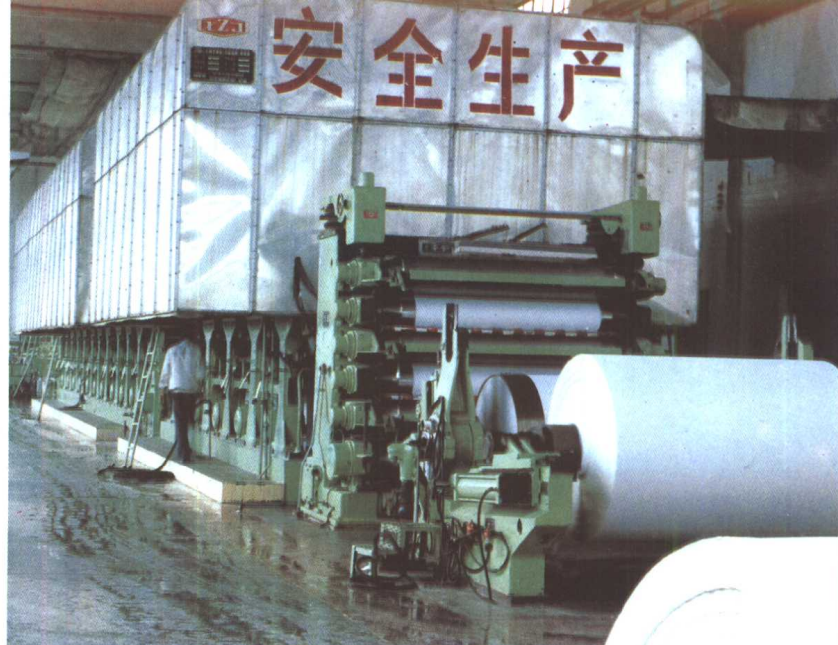
渤海马



寿光大鸡



县化肥厂一角



县造纸厂抄纸车间



县工艺品二厂生产的青州府花边大套



县人造板厂制板车间

县啤酒厂包装车间





益羊铁路淮高公路立交桥



邮电大楼



寿光汽车站



弥河铁路大桥

寿光蔬菜批发市场



百货大楼

寿光宾馆会议厅





老干部活动中心



县城仿古建筑群



县城居民小区

